

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名情况

2026 年 8 月 26 日，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提名 3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别
1	贾洪利	核心员工
2	曾志军	核心员工
3	彭军	核心员工
4	余泽群	核心员工
5	余卫金	核心员工
6	邱佳炎	核心员工
7	王旺	核心员工
8	王欢欢	核心员工
9	邓宏华	核心员工
10	郑彦斌	核心员工
11	江湘英	核心员工
12	曹慕凡	核心员工
13	林铭	核心员工
14	唐德强	核心员工
15	刘国富	核心员工
16	陈志刚	核心员工
17	曾粮峰	核心员工
18	黄永豹	核心员工
19	胡智鸿	核心员工
20	陈兆军	核心员工

21	周健波	核心员工
22	黎浚杰	核心员工
23	郭立敏	核心员工
24	张盛旭	核心员工
25	周文炳	核心员工
26	吴宗国	核心员工
27	靳强	核心员工
28	黄亮龙	核心员工
29	张培丹	核心员工
30	袁晓辉	核心员工
31	夏盼娟	核心员工
32	蔡娇龙	核心员工
33	邹秋花	核心员工
34	方丹如	核心员工
35	唐再亮	核心员工
36	李龙	核心员工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公示期自2026年8月28日至2026年9月7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名单有任何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上述核心员工认定尚需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发表意见，并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 （一）《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